

文／恩沛整理

# 觸摸那傷口

耶穌伸手觸摸病人，不但使他肉體的傷口得到痊癒，而且心靈傷口也得著醫治。

信仰  
專欄

聖經放大鏡



## 一. 前言

現代社會的特色是「冷漠」。在家庭中，倘若父母不擁抱子女，使他在精神上得到滿足，容易造成孩子個性上的缺失。在社會中，居住在都市的大廈之中，雖然是隔壁的鄰居，卻多不認識，彼此間的關係冷淡。在醫院中，也有「冷漠」的現象發生。例如有一六十多歲的婦人，是淋巴癌的末期。她原本在住家附近的醫院看病，雖然沒有先進的設備，但醫生願意聽病人的傾訴，問她最近生活如何？哪裡不舒服？而且肯伸手觸摸她不舒服的部位，問她的感覺如何？經過一段期間以後，醫生發現治療的效果有限，建議她轉診至另外的醫院。當她來到這醫院，發現有先進的儀器，有優秀的醫生；但醫生不與病人聊天，不重視病人的感受，只重視儀器的檢驗結果。不久，這病人又回來看原來的醫生；她最需要的是有人關心、觸摸她，問她的感受如何？

在上述的背景之下，我們來探討在四福音書中，耶穌如何觸摸病人的傷口？以及耶穌如何讓人觸摸祂的傷口？

## 二. 耶穌觸摸病人的傷口

### 1. 有形的傷口

#### (1) 耶穌觸摸麻瘋病人

有一個長大麻瘋的來求耶穌，向祂跪下，說：「祢若肯，必能叫我潔淨了。」（可一40）。這人的傷口是長大麻瘋，按照舊約律法的規定，身上有長大麻瘋災病的人是不潔淨的，他的衣服要撕裂，也要蓬頭散髮，蒙著上唇。為了避免將不潔淨傳給別人，他遭遇他人時，要喊叫說：「不潔淨了！不潔淨了！」他既是不潔淨，就要獨居營外（利十三45-46）。長大麻瘋的人，在肉體上會全身潰爛，無藥物可醫治。在心靈上，因為被認定是不潔淨的，須遠離家人，受到人們的排斥和棄絕。罹患此病的人常被認定是因犯罪而遭受神的懲罰（民十二10；王下五27），所以

他們心靈上的創傷比肉體上的創痛，更加難以忍受。

病人的希望是能夠得到潔淨，使他可以再度與人往來、親近。耶穌看見這社會的邊緣人，祂就動了慈心，並且伸手摸他（可一41）。耶穌是造物主，祂是無所不能的；祂可以不必觸摸病人，就能使病患得醫治。但耶穌卻伸手觸摸病人，不怕沾染不潔淨，這是向被棄絕的人顯示祂肯接納他的恩典。耶穌說：「我肯，你潔淨了吧！」大麻瘋的病人就潔淨了（可一42-43）。耶穌親近病人，接納病人，醫治病人，而且潔淨病人，使他能再度與人往來和親近。耶穌伸手觸摸病人，不但使他肉體的傷口得到痊癒，而且心靈傷口也得著醫治。

## (2) 耶穌觸摸瞎子

耶穌出耶利哥的時候，有極多的人跟隨他；有兩個瞎子坐在路旁（太二十29-30）。這兩個人的傷口是「瞎眼」。就肉體方面而言，因為只能聽見，卻無法看見。雖然住在眾人中間，但與人溝通可能會有障礙。因為沒有一技之長，只能坐在路旁討飯，依賴別人的接濟來生活（路十八35）。就心靈方面而言，因為無法與人溝通，內心會有遺憾。

瞎子聽說是耶穌經過，而且知道耶穌能治病。他們就把握機會，用聲音打破障礙，一再喊著說：「主啊，大衛的子孫，可憐我們吧！」耶穌就站住，叫他們來，說：「要我為你們做甚麼？」他們說：「主啊，要我們的眼睛能看見！」（太二十30-33）。瞎

子的希望是眼睛可以看見，使他們能與人親近和溝通，而且能夠依靠工作來維生。

耶穌不棄絕卑微無助的人，他看見了瞎子，就動了慈心，把他們的眼睛一摸，他們立刻看見，就跟從了耶穌（太二十34）。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祂是無所不能的。只要祂吩咐，瞎子就能立即看見。但耶穌卻伸手觸摸瞎子的眼睛，不但使他們肉體的傷口得到痊癒，而且心靈傷口也得著醫治。

## (3) 患血漏的婦人主動觸摸耶穌

有一個婦女，患了十二年的血漏。她看了許多醫生，又花盡了她所有的積蓄，但病情卻無好轉，反倒更加嚴重（可五25-26）。依據舊約律法的規定，婦女患了漏症，是不潔淨的（利十五章）。因為不潔淨會傳給別人，所以不能與人有所接觸，要躲在陰暗的角落裡。尚若要與人接觸，只好隱藏自己的病情，不要讓別人知道。這婦人的傷口是患了血漏，無法過正常人的生活。她的希望是病症可以痊癒，能再度與人親近。

婦女聽見耶穌的事，知道祂能醫病，因此想求見耶穌。她隱藏在眾人中間，避免被熟人發現，說她將不潔淨傳給別人。她偷偷地伸手觸摸耶穌的衣裳，希望病症可以藉此得到痊癒，血漏能夠得到潔淨，可以再度與人接觸和親近。於是她的災病好了，血漏的源頭立刻乾了（可五27-29）。

耶穌被觸摸以後，知道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，就說：「誰摸我的衣裳？」耶穌

周圍觀看，要見做這事的女人。那女人就恐懼戰兢，來俯伏在耶穌跟前，將實情全告訴祂。耶穌接納婦女，在眾人面前宣告說：「女兒，你的信救了你，平平安安地回去吧！你的災病痊癒了。」（可五30-34）。婦女憑著信心，主動伸手觸摸耶穌的衣裳，結果肉體與心靈的傷口都得到醫治。

## 2. 無形的傷口

耶穌觸摸病人有形的傷口，祂也觸摸病人無形的傷口。例如有一個人名叫撒該，作稅吏長，是個財主（路十九2）。猶太人受羅馬帝國統治時，委託「稅吏」代為徵收稅捐。他們會多收稅捐，放到自己的口袋裡。因為「稅吏」剝削猶太人，被視為是賣國賊；而且生活腐敗，經常違反摩西律法。所以在社會上，「稅吏」被視為是「罪人」，一般人不願意跟他們往來（路十九7；太二一32）。而撒該是「稅吏長」，所以一般人視他為「大罪人」。

撒該想要看看耶穌是怎樣的人。一方面，因為人多，撒該的身量又矮，所以不得看見。另一方面，人們厭惡「稅吏」，不願意讓位給他，所以他不得看見耶穌。撒該就跑到前頭，爬上桑樹，要看耶穌。耶穌到了那裡，抬頭一看，對他說：「撒該，快下來！今天我必住在你家裡。」（路十九3-5）。撒該的外表風光，他是稅吏長、財主。但他的內心有傷口，人們厭惡他，認為他是「罪人」，不願意跟他往來。撒該的希望是罪惡可以得到潔淨，能夠再度與他人往來。耶穌知道人的內心，祂接納撒該這個「罪人」，要住在撒該的

家裡。「住」在家中，可以一起感謝禱告、一起用餐、一起談話、一起分享心中的話語，代表耶穌願意伸手觸摸撒該的無形傷口。

人們都渴望被愛和觸摸。當耶穌關心撒該，伸手觸摸撒該以後，他就悔改，願意重新作人。撒該站著對耶穌說：「主啊，我把所有的一半給窮人；我若訛詐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」（路十九8）。這些行動是撒該內心徹底悔改的表現。耶穌的救恩臨到撒該這家，因為他也是亞伯拉罕的子孫，可以承受神的應許。人子來，為要尋找、拯救失喪的人，是要召罪人悔改（路十九1-10）。一個被眾人視為「罪人」的撒該，因耶穌觸摸他的傷口，反而得著救恩；自認是義人的眾人，不願意接納耶穌，反而無法得著救恩。

## 三. 耶穌讓人觸摸祂的傷口

人常帶有傷口，有些人會隱藏自己的傷口，因為怕別人譏笑他，看不起他。一般帶有傷口的人，常渴望能被愛、被關心、被觸摸傷口。耶穌是醫治者，祂常伸手觸摸病人的傷口，使他們能得著醫治。耶穌也是受傷者，祂身上也帶有傷口。耶穌沒有隱藏傷口，祂向門徒顯露傷口，要門徒去觸摸祂的傷口。

### (1) 耶穌要多馬觸摸祂的傷口

門徒認為耶穌來到世上，是要復興屬世的以色列國（徒一6）。所以他們希望能夠在耶穌的國裡，坐在祂右邊或是左邊（太二十21）。後來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，門徒的希望破滅，他們不相信耶穌會從死裡復

活。因此，當有門徒親眼看見復活的耶穌，並且告訴其他的門徒，他們還是不相信。例如門徒多馬說：「我非看見祂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祂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」後來，耶穌親自向多馬顯現，祂對多馬說：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！」（約二十24-29）

## (2) 觸摸耶穌傷口的意涵

一般人受傷了、病了、老了，最後肉體會衰敗而死亡。因此我們希望復活後的身體是年輕的、健康的、完美的。事實上，現在的身體是必朽壞的，復活後的是不朽壞的；現在的身體是羞辱的，復活的是榮耀的；現在的身體是軟弱的，復活的是強壯的；現在的身體是血氣的身體，復活的是靈性的身體；現在的身體是屬土的，復活後的是屬天的（林前十五42-49）。

耶穌在此時復活，不是用正常復活的身體，而是用帶著傷痕的身體復活；這是最脆弱的身體，是最被人看不起的身體。耶穌復活，向多馬顯現時，祂沒有遮蓋傷口，而是顯露傷口，這傷口就是十字架的傷痕。耶穌要多馬觸摸祂的傷口，目的是要使多馬認出「祂就是帶著傷痕的耶穌」，而且「祂已經戰勝死亡，已經從死裡復活了」，希望藉此堅固多馬的信心。耶穌的能力、權柄、慈愛，都是來自於傷口；我們要認識真正的耶穌，是帶著傷口的耶穌。

當多馬與「帶著傷痕的耶穌」相遇以後，說出了信仰的告白：「我的主！我的神！」（約二十28）。多馬除了相信耶穌已經從死裡復活以外，他更加相信耶穌就是舊約的父神。

## 四. 結語

我們都是受傷者，身上都帶有傷口。有些人是肉體的傷口，有些人是心靈的傷口；有些人的傷口是顯露的，有些人的傷口是隱藏的。我們都希望能被觸摸傷口，而且使傷口得到醫治。我們要藉由禱告，祈求來自神的幫助，使祂能觸摸我們的傷口（來四15-16）；並且藉由同靈的愛心，帶著溫情觸摸我們的傷口，使我們的心靈能得著安慰，可以享受真正的平安（林後一3-5）。

在這冷漠的社會中，教會最重要的工作就是要效法耶穌，顯露出教會是醫治傷口的地方，成為醫治者。教會要開啟大門，歡迎受傷的人，接納受傷的人，並且醫治受傷的人。當我們願意伸出愛心的手，能夠帶著溫情去關懷與觸摸別人的傷口，相信在神的帶領與同在之下，必能使別人的傷口得著痊癒。

參考資料：

1. 蔡彥仁，〈觸摸那傷口〉，永福教會講道錄音帶，2014年3月1日。
2. 鮑維均，《路加福音》，香港：天道書樓，2009。
3. 孫寶玲，《逆轉人生的上帝之子——路加福音析讀》，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5。